

ZTC

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则

ZTC-002 E/0

代替 ZTC-002 D/0

人类工效学家具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2026-05-25 发布

2026-06-01 实施

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发布

目 次

1 适用范围	1
2 认证模式与认证依据标准	1
2.1 认证模式	1
2.2 认证依据标准	1
3 认证实施的基本要求	1
3.1 认证申请提出与受理	1
3.2 单元划分	1
3.3 申请文件	2
3.4 受理	2
4 初始检查	3
4.1 检查准备	3
4.2 工厂现场检查	4
5.2 用户体验	6
5.3 利用其他检验结果	6
6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	7
7 获证后的监督	7
7.1 监督时间	7
7.2 监督内容	7
7.3 监督检查人日	7
7.4 监督检查结论	8
7.5 监督检查结果评价	9
8 扩大或缩小申请	9
9 认证证书	9
9.1 认证证书的保持	9
9.2 证书覆盖内容	9
9.3 认证证书的变更	10
9.4 证书到期复审换证	10

10 证书的暂停、恢复、注销和撤销	10
10.1 认证证书的暂停	11
10.2 认证证书的撤销	12
10.3 认证证书的注销	12
10.4 认证证书的恢复	13
10.5 在认证资格处理后，对获证组织的要求	13
11 认证标志	13
11.1 产品认证标志	13
11.2 证书和标志的使用	13
附录 A(规范性)产品描述表	14
附录 C(规范性)技术检测方案	22



前 言

本规则参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格式要求编排。

本规则依据 CTS ZTCB002-JSGF C/0《人类工效学家具产品认证技术规范》和结合机构对申请人人类工效学家具产品认证组织规定要求进行制订。

本文件代替 ZTC-B002 D/0 人类工效产品实施规则-家具,与 ZTC-B002 D/0 规则相比,除规则名称、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增加检查组及相关人员的要求;
- b) 修订样品获取方式、检验检测内容、现场检查内容、获证后监督内容。

本规则由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

本规则由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批准。

本规则起草单位: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本规则版权归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法律要求除外)。

本规范主要起草人:张春容、牛艳云、杨云霞、郑伟、刘玉莲、周红霞、陈艳英、王永昌。

本规则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20年3月10日首次发布为 ZTC-B002 A/0,2022年第一次修订,2025年7月第二次修订;
2025年12月为第三次修订;本次为第四次修订。

人类工效学家具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1 适用范围

本规则适用于家具系列人类工效学产品认证，根据基本用途、主要功能，认证单元分为办公桌椅、儿童桌椅、沙发、床垫。

2 认证模式与认证依据标准

2.1 认证模式

2.1.1 设计评价+初始工厂检查+获证后监督

2.1.2 认证的基本流程符合以下要求：

- a) 认证委托；
- b) 初始工厂检查；
- c) 设计资料评审；
- d)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
- e) 获证后监督。

注：初始工厂检查包括资料技术评审和现场检查。

2.2 认证依据标准

认证依据为 CTS ZTCB002-JSGF C/0《人类工效学家具产品认证技术规范》。

3 认证实施的基本要求

3.1 认证申请提出与受理

认证委托人向 ZTC 提出认证申请，并按要求准确填写企业信息和产品信息。ZTC 依据相关要求对申请进行审核，对认证委托人发出受理或不予受理的通知，或要求认证委托人整改后重新提出认证申请。

3.2 单元划分

根据人类工效学基本用途、主要功能，分为：办公桌椅、儿童桌椅、沙发、床垫。不同生产场地生产的同一系列为不同的认证单元。

认证单元划分见表 1。

认证规则归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对其拥有最终解释权。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法律要求除外）认证相关信息。如需获取相关实施规则请与以下联系方式获取：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东华一路 47 号中国铁建广场 1 栋 25 楼

邮 编：610051

电 话：028-62521000

网 址：<https://www.ztccc.cn/>

E-mail: ztc62521000@163.com